

晋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晋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福建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以下简称《办法》）规定起草，所列政府信息公开数据统计期限自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本报告电子版可在泉州市晋江市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jinjiang.gov.cn/>）下载。若有疑问或意见建议，可直接与晋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政务公开中心联系。

联系方式：

地址：福建省晋江市世纪大道南1号

电话：0595—85662126

邮编：362200

一、总体情况

2024年，我办认真贯彻新时代政务公开新形势新要求，全面提升服务水平，统筹政务公开和安全保密，更好地发挥以公开促落实、优服务、强监督的作用，以高质量政务公开推动高质量发展，紧紧围绕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群众关切，持续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力度，不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质量和时效。

（一）主动公开情况

1. 日常工作稳步开展。市政府办公室全年制作政府信息

1335 条，其中主动公开 475 条，依申请公开 595 条。同时，利用“晋江政务”微信公众号、线下政务公开信息屏幕端，利用“网、微、端”对重点信息进行二次传播与深度推广，进一步扩大信息覆盖面和影响力，推文 796 篇，发布视频 164 条，阅读近 90 万人次。

2. 公开机制持续优化。一是通过座谈、培训会、一堂好课，推动全办工作人员学习政务公开相关业务。二是建立定期错情提醒制度，及时发现并纠正信息瑕疵。严格落实“三审三校”流程，从内容到格式层层把关。三是印发政务新媒体信息采编宣发考核管理制度，明确信息收集、整理、审核、发布各个环节，推动各单位互联互动、信息共享。

3. 公开服务守正创新。一是政府网站开发应用“智能搜索、智能问答、搜问一体、城市日历”等大模型服务功能，进一步优化信息汇聚形式，全方位提升政务服务质量与效率。二是引入“政府网站 AI 问答”，通过对政务大数据的深度分析，用通俗易懂的语言快速反馈，突破人工服务的时空局限，极大提升了回应效率。

4. 创新拓展解读形式。一是积极运用短视频传播。通过情景剧加大宣传，对网站与政务新媒体新增的信息汇聚查询功能“城市日历”通过拍摄制作短剧小视频进行解读，取得了较好的效果。二是开设系列访谈视频专题。通过拍摄“晋正说、晋企说、晋众说”专题访谈视频内容，从不同角度解读政策和回应社会关切热点。三是运用数字化展示。继续运用图文、H5 等数字化形式多角度开展政策解读。2024 年规范性政策文件通过文字解读 8 篇，图片解读 12 篇，H5 解读 9 篇，开展直播在线访谈 6 期。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4年，受理信息公开申请20件，依法办结20件，结转下年度办理2件。行政复议案1件，结果维持。

（三）政府信息管理

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审查机制，加强对信息的准确性、完整性和保密性审查，确保公开的信息合法合规、真实准确。11月召开政府网站与政务新媒体工作推进会，下发《晋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网站与政务新媒体运营管理的通知》，加强政府网站和新媒体的信息内容保障，提升信息制作质量。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1. 建设全新市级政务公开专区。在人流密集的行政服务中心开辟专门区域，设立市级政务公开专区。配套线下信息发布屏幕、查阅电脑供、摆放公开文件资料，方便前来办事的企业群众获取相关政府信息。

2. 网微融合、协同发力。对政府门户网站对搜索服务和问答服务进行全面升级，构建基于AI大模型的“晋快搜”搜问一体服务和“晋快问”智能问答服务。将“搜索”与“问答”功能深度融合，构建更为高效、智能的信息服务模式。同时，对政府门户网站、第三方专业网站及各类政务新媒体（微信、微博）的海量新闻资讯和政务公开信息资源进行采集、汇聚和多模态数据治理，按照地域、日期和主题进行各类信息的聚合与展现，为市民呈现特色活动、城市生活、服务提示等各类信息。以上服务内容同步适配“晋江政务”公众号，实现“网微融合”，方便群众随时使用。

（五）监督保障

- 提升公开信息宣传制作水平。与市融媒体中心、政经自媒体团队建立合作关系，政府信息制作发布质量水平得到较大提升，回应社会关切更及时、形式更丰富。
- 对镇（街道）、市直部门的政务公开工作情况纳入绩效考评，对考评发现的问题及时督促整改，并组织开展政务公开工作专题培训，全面提升工作水平，规范工作流程。晋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信息公开工作自觉主动接受工作考核和社会评议，2024年度无发现违反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和造成不良影响或者严重后果的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13	24	69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7	0	0	0	0	0	17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5	0	0	0	0	0	5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9	0	0	0	0	9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4	0	0	0	0	4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1	0	0	0	0	1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4	0	0	0	0	4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2	0	0	0	0	2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七) 总计		20	0	0	0	0	2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2	0	0	0	0	0	2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1	0	0	0	1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是政府门户网站大模型功能存在训练数据样本偏少，智能化不足，回应内容不够完善问题；二是对已公开政策文件发布的集成度有待加强。

下一步，政府办将持续投入，不断提升大模型数据训练水平，开发完善服务场景融合展示相关模块，提升已公开政策文件发布的集成度更好服务群众、企业。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4 年度晋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无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